

經濟部投資業務處 函

地址：10047台北市館前路71號8樓
承辦人：李曉芬
電話：(02)23892111分機：513
傳真：(02)23820497
電子信箱：hflee@moe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0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經投四字第1100531176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協助國內企業掌握海外人才及在臺僑外生人力資源，本處原預定於本(110)年5月下旬舉辦2場「僑外生在臺就業媒合會」，因配合衛生福利部疫情警戒，將延至下半年舉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處本年3月18日經投四字第11005311010號暨本年3月31日經投四字第11005311220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旨述媒合會原訂於本年5月21日及26日分別於臺南及臺北舉辦，為配合防疫，延至下半年舉行，日期及地點另函通知。

正本：勞動部、內政部移民署、教育部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

